

平凉中心地震台实验楼还建改造项目室外配套（院内绿化及市政绿化带开口）工程施工合同

甲方：甘肃省地震局

乙方：平凉阿拉丁商贸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及有关规定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双方就平凉中心地震台实验楼还建改造项目室外配套（院坪硬化）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，共同达成如下协议：

一、工程概况

1. 工程名称：平凉中心地震台实验楼还建改造项目室外配套（院内绿化及市政绿化带开口）工程。

2. 工程地点：平凉中心地震台位于平凉市崆峒区广成路 231 号。

3. 工程内容：（1）院内绿化区道牙安装。（2）院内树木调整。（3）种植花草树木。（4）绿化带挖管沟并恢复绿植。（5）花坛区铺砖。（6）市政绿化带开口并恢复路面。

二、合同工期：2020 年 09 月 25 日至 2020 年 10 月 10 日。

三、施工要求及质量标准

1、施工要求：

（1）按照甲方要求设计绿化区域并安装边界道牙。（2）整理绿化区土壤，不得掺杂沙土或垃圾，保证土质优良。（3）按照设计要求调整移栽院内树木，苗木种植前要经过甲方验收同意。（4）后院树坑必须换土。（4）按甲方指定的颜色及规格铺设花坛区地砖。（5）按

照市政要求在绿化带开口并恢复路面。(6) 绿化恢复管沟区地面。

2、质量要求:乙方必须按照设计及甲方要求精细施工,接受甲方建议及监工人员的监督,以甲方验收意见及花草树木当年全部成活为合格标准;第二年春季及时保养整改,保证花草树木成活率达到100%。

四、签约合同价及付款方式

1. 签约合同价:合同总价为人民币(大写)捌万捌仟零陆拾贰元玖角玖分(88062.99元)。

2、付款方式:当年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,乙方向甲方出具全额发票,并由乙方向甲方所属平凉中心地震台支付5%(4403.15元)质保金后,甲方向乙方支付全部工程款;质保期为一年,质保期满后,经甲方验收成活率达到100%,平凉中心地震台向乙方返还质保金。

五、乙方要安全施工,施工当中的一切安全责任由乙方自己承担。

六、本合同一式四份,甲方三份,乙方一份,双方签字盖章有效。

甲方:(盖章):

法定代表

或委托代理人(签字):

联系人(签字):

电话:18093681826

日期:2020年9月18日

乙 方:(盖章)

法定代表人(签字):

联系人(签字):

电话:13309337518

账户名称:平凉阿拉丁商贸有限公司

开户行: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凉广场分行

账号:662106055885400010

日期:2020年9月18日

